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巴环审〔2020〕31号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梓桓科技卫生材料生产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梓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梓桓科技卫生材料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就该《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梓桓科技卫生材料生产加工项目位于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兴文街道办事处中山北路32号，项目租用巴中市中小企业创业孵化园2号部分厂房1933平方米，用于生产厂房和办公用房。主要生产熔喷布，预计年产熔喷布1200吨。项目总投资328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9.3万元，占总投资的0.59%。

项目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类项目。项目已在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完成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20-511924-27-03-462238】FGQB-0030号）。

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

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项目周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该《报告表》结论。项目营运中,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及营运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建设过程中,应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并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障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资金。

(二)严格落实营运期水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雨、污分流制度。项目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预处理后,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预处理系统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严格落实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熔融挤出废气、滤网煅烧废气和熔喷布在喷丝后冷却、驻极静电处理、分切等过程中产生的纤维粉尘一起经滤芯过滤器+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楼顶达标排放。

(四)严格落实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一是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消声等措施;二是加强交通运输管制,

合理控制运输车辆的车速，严禁鸣笛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五) 严格落实营运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项目产生的边角料、废料、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清洗废水沉淀物定期清掏沥水处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废机油、含油劳保用品、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六)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按《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制定有效、可行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配备应急设施和装备，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加强管理，做好重点区域的防渗、防腐处理。

(七) 落实企业生态环境管理岗位、人员及职责，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自身监管，按《报告表》监测计划落实营运期环境监测工作。

三、项目前期工作

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必须严格执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投运或实际排污前，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项目竣

工后，你公司应按照相关标准自主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公开环境保护验收信息。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加强对梓桓科技卫生材料生产加工项目营运期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0日内，将《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复。



抄送：四川巴中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局，湖北周得福科技有限公司。